

# 世界 文學名著

## 13

● 約翰克利斯朵夫  
● 車輪下

金字塔系列叢書  
書佑文化事業有限公司總代理



# 約翰克利斯朵夫

書佑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
1000

## 譯 序

「約翰·克利斯朵夫」是世人公認二十世紀最偉大的著作，作者是法國的大文豪羅曼·羅蘭（一八六六年——一九四四年）。

羅曼·羅蘭學的是歷史，對於音樂卻有一分狂熱的愛好。他獲得文學博士學位，教了十多年的書之後，將所有的時間和心力放在寫作上面，「約翰·克利斯朵夫」在他和查爾士·貝圭合辦的半月刊上連載了八年（一九〇四——一九一二），然後才出版全書。這本書所寫的，是一位富於創作的音樂家的一生，從他貧窮的幼年、肩負家庭重擔的少年，經過了充滿愛情幻想的青年時期，一直到他克服了種種難關，平靜地走向另一個世界為止。

原文共分四十章，由於篇幅過多，又有許多艱深的思想方面的敘述，在重新譯時，便刪去比較不容易懂的地方，而保留了原書的味道以及有趣的地方，使我們的讀者能夠有興趣看完這部世界名著。刪去部分內容後，我們也除去了「部」的界限，把全書分為九章。

書裏的主角克利斯朵夫，其實是作者對貝多芬和自己的影射。克利斯朵夫幼年時期家境貧困，父親沒有什麼責任心，靠著母親和祖父兩個人，他們一家人才能勉強度日。克利斯朵夫自小就有音樂方面的

天賦，加上有責任心，小小年紀就在外頭賺錢養活家人，也因此早就體會到人情世故。等到長大以後，他耿直的個性眼見社會和藝術中的虛偽，便忍不住要挺身出來對抗，因而鬥得頭破血流，但是他依然勇往直前，毫不畏懼。

書中對於十九世紀的人物、思想、政治等狀況，有非常深入而詳細的描述，對於人物，不論是主要人物或次要人物，也都有生動活潑的形容。而其中許多地方都能發人深思，激勵我們向上，是一本能夠啓發偉大思想的傳記小說。

# 目 錄

## 約翰·克利斯朵夫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譯序·····        | 三   |
| 第一章 黎明·····    | 七   |
| 第二章 清晨·····    | 三三  |
| 第三章 少年·····    | 九〇  |
| 第四章 反抗·····    | 一五三 |
| 第五章 市場·····    | 一九二 |
| 第六章 陋屋·····    | 二二三 |
| 第七章 愛情與友情····· | 二六六 |
| 第八章 燃燒的矮叢····· | 二六四 |
| 第九章 新生的黎明····· | 三三二 |



# 約翰·克利斯朵夫

## 第一章 黎明

屋子後頭傳來小溪潺潺的水聲。一整天雨水都打在窗上，一層水霧沿著玻璃的裂痕蜿蜒流下。黃昏的餘光已全部消失，屋內又燜悶又暗。

初生的嬰兒在搖籃裏扭動著身子。老人進來的時候，雖然把木鞋脫在門外，但他的腳步聲仍使地板格格作響。嬰兒哭了起來，作母親的從牀上伸起身子安慰他；祖父摸索著點起燈，使他醒來時不會害怕黑夜。燈光照亮了老約翰·米謝爾紅通通的臉，粗硬的白鬚、憂鬱的表情和銳利的雙眼。他走近搖籃，外套發出潮濕的氣味，腳下拖著一雙大藍布拖鞋，露意莎做手勢叫他不要走近。她的膚色蒼白，容貌清癯，溫柔而缺乏生氣的臉上，布滿了點點的雀斑。弧形的嘴唇張開著，微笑的時候有些羞怯的樣子，眼睛蔚藍而沒有神采，瞳孔很小，但含有無限的溫情。

嬰兒醒過來哭了，驚慌的目光往四下裏亂轉。他那虛胖的大頭縮成可笑又可憐的樣子，臉上和手上

的皮膚是帶紫的褐色，還有些黃黃的斑點。

「老大！他好醜啊！」老人用肯定的語氣說。

他把燈放在桌上。

露意莎噘著嘴，像個被責罵的小孩。老米謝爾從眼角看著她，笑了起來。

「你總不會要我說他長得很漂亮吧？我說了你也會相信。唉，這也不是你的錯，小孩子都是這樣的。」

嬰兒從昏睡中醒過來，開始哭了。或許他從母親的眼裏直覺地感到安撫的意味，讓他敢抱怨了。她向他伸出手說：「把孩子給我吧！」

老人走過來說：「我從沒看過這麼醜的小孩。」

露意莎熱切地抱起嬰兒，藏在懷裏。她端詳著他，露出一副又慚愧又歡喜的笑容。

「喔，我的小乖乖，」她羞慚地說道：「你多麼難看啊！可是我多麼愛你。」

米謝爾沉默了一會兒，然後用不耐的語氣問道：「你丈夫怎麼還沒回來？」

「我想他在劇院，」露意莎喃喃地說：「他去參加預演了。」

「劇院早就關門了，我剛才經過時看見的。他又在撒謊了！」

「不是的，不要老是責備他！也許是我弄錯了，他大概為教課的事情耽擱了時間。」

「那也應該回來了呀！」老人不高興地說。他遲疑了一會，又有些羞愧的低聲問：「他是不是又去……？」

「沒有……不是的，父親。」露意莎急急回答。

老人注視著她，她卻避開了他的目光。

「你騙人。」

她低聲啜泣起來。

「老天！」老人踢著爐火，火鉗「卡達」一聲掉到地上。母親和嬰兒都發起抖來。

「父親，父親，求求你！」露意莎說：「你會把他弄哭了。」

嬰兒遲疑了一會，不知該哭還是繼續吃奶，但是既然一次不能做兩件事，他仍舊吃著奶。

老米謝爾壓低聲音，但依然憤怒地說：「我造了什麼孽，會生這種醉鬼兒子？我一輩子沒享受過，吃盡了各種苦……但是，你，你難道不能阻止他嗎？這是你的職責，你應該把他留在家裏的……」

露意莎哭得更傷心了，她一邊抽抽噎噎地說：「這是我的錯，他不應該和我結婚的，他一定後悔娶了我。」

「你是說他後悔了嗎？」

「你很明白，你自己也曾經因為我和他結婚而生氣。」

「別說了，我當初的確很憤怒。像他這樣的人，又有良好的教養，又是優秀的音樂家、真正的藝術家，大可以去追求比你高貴的女人——我不怕說這話會使你難堪，你實在不配和我們攀親的，你根本不懂音樂。我們克拉夫特家族一百多年以來，就從沒有娶過一個不懂音樂的媳婦！但是你知道我並不恨你。自從認識你以後，我就開始喜歡你了。況且事情既然決定了，就不必老是反悔，只要做自己該做的事就

行了。」

他們不再說話了。約翰·米謝爾坐在壁爐旁，露意莎坐在牀上，兩人都陷入悲哀的沈思中。老人雖然這樣說，心裏頭卻依舊爲兒子的婚姻而煩惱。露意莎也想著這件事情，並且埋怨自己，其實她並沒有什麼好埋怨的。

她原本是個女僕，當她嫁給米謝爾的兒子梅雪瓦時，每個人都很驚異，她自己更覺得奇怪。克拉夫特家雖然沒有什麼財產，但是在老人住了五十多年的萊茵河畔的小城裏，卻很受人尊敬。他們父子都是音樂家，從科倫到曼漢，所有的音樂家都認識他們。梅雪瓦在宮廷劇場當提琴師，米謝爾從前是大公爵府中的音樂指揮。兒子的婚事使他至爲羞辱，因爲他對兒子一向抱著極大的希望，想要他作個頂尖的名人。這個打擊把他的野心毀了，所以他起初大發雷霆，不停責罵梅雪瓦和露意莎。但是因爲他到底還是個好人，所以等到他了解了媳婦的性情以後，也就原諒了她。雖然他表面上常常惡言惡語，心裏卻對她有慈父般的溫情。

沒有人知道梅雪瓦爲什麼要結這個婚，他自己更莫名其妙。當然他不是爲了露意莎的美貌，她沒有什麼迷人的地方，個兒很小，皮膚蒼白，和米謝爾父子完全相反。這兩人都高大、粗壯、紅臉，大手大腳，能吃能喝，愛笑愛熱鬧。她似乎都能被他們踩碎了。沒有人注意到她，即使有那些微的注意，她也盡量逃避。

若梅雪瓦是個好心腸的人，還可以說他看中露意莎是認爲她的樸素比別的長處寶貴，但是他是最虛榮不過的。一個像他那種脾氣、長得英俊又有自知之明，還頗有天分的人，大可以娶一個妝奩豐盛的女

人，誰想到他竟然挑了個平常普通的女子，又窮，又不美，又對他的事業毫無助益！

但是世上有些人永遠做著出人意料，甚至出乎自己意料的事，梅雪瓦就是這種人。和她訂終身的那天，他既不醉也不狂，更不是在熱情衝動之下，差得遠呢！但是他才和她結婚，就被自己所做的事嚇壞了，而且他也不瞞露意莎他有這種感覺。露意莎拼命向他道歉，其實他並不壞，所以也就原諒了她。但是他和朋友在一起，或是在有錢的學生面前，他的悔恨，就又升起了。於是他就會沈著臉回家，讓露意莎一眼就看出他那習慣性的指責目光，或者在外頭的小酒館待著，想在那兒忘掉自己，忘掉對別人的怨恨。在這種夜晚，他會大笑大嚷地回家，使露意莎覺得比平時隱藏的恨意和陰鬱更難受。

露意莎認為這種放蕩的行爲，她自己多少也要負點責任，這種行爲不但把他僅有的一點理智減少，也耗費家裏的錢。梅雪瓦日益沈淪。像他這種年齡正該努力發展他中庸的才智，但他卻渾渾噩噩地過日子，讓別人佔了他的位置。

時光慢慢流逝，有如汪洋大海中的潮汐般緩緩推動。幾星期、幾個月過去了。

這天清晨，父母還睡著，克利斯朵夫躺在小牀上，望著天花板上閃閃舞動的光線，這真是趣味無窮的娛樂。一會兒後，他高聲笑了起來，這是種令人開懷的兒童的憨笑。母親坐起來探頭問道：「笑什麼呀，小傢伙？」於是他笑得更加厲害了。母親沈下臉來，把手指放在脣邊，叫他不要吵醒爸爸，但她那雙疲倦的眼睛也不由自主地要笑出來。母子倆低聲說著話……父親突然惱怒地嚷了一聲，把他們都嚇了一跳。母親急忙背過身子，像個淘氣的姑娘一樣，假裝睡著。克利斯朵夫則躲在被子裏，屏著氣不敢出聲。一片死寂，過了一會，小臉又露了出來，外頭的各種聲音使他聽得入迷了。他輕輕哼著歌，愈來愈

大聲，終於惹得父親發起火來，罵道：「這個小驢子永遠不肯安靜嗎？等著吧，看我不擰他的耳朵！」於是嬰兒又躲在被窩裏，不知道該笑還是該哭。他感到很害怕，而他父親把他比作驢子的話，卻使他感到有趣，他在被底下學起驢叫聲來了，這一下他挨打了。他哭得好傷心，他犯了什麼錯？他好想動動身子，好想放聲大笑。可是他們卻不准。他們怎能老是睡覺呢？到底什麼時候才能起來？

有一天他實在忍不住了。他聽見街上有一隻貓、一隻狗，還有一些奇怪的東西。於是 he 從牀上溜下來，光著腳丫子踏在地氈上，他很想下樓去看一看，可是房門卻關著。待他好不容易爬上椅子去開門，卻連人帶椅子的滾了下來，結結實實的摔了一跤，使他大哭了起來。結果又挨了一頓打，他就又哭了起來，他老是挨打！

有一次，他跟著祖父坐在教堂裏，又無聊、又不舒服，再加上別人不准他走動。那些人一起念念有詞，臉上莊嚴而沈著，他卻聽不懂。他望著他們，心裏有些害怕。有好些時候，他都幾乎認不出他祖父來了。等他習慣了以後，就開始想盡辦法消愁解悶；扭著脖子望天花板、扮鬼臉、扯祖父的外套、翻弄椅上的草墊，聽外頭的鳥叫，大打呵欠。

忽然響起一陣瀑布似的聲音，在彈奏風琴了，這聲音像是一股寒流，沿著他的背脊直瀉下去。他轉過身子，把下巴攔在椅背上，煞有介事地注視著。他不懂這種聲音，也不曉得它的意義，只覺得它在發光、旋轉，什麼都分辨不清了。多麼美妙啊！彷彿他並不是在一個沈悶的舊房子裏，不是坐在一個鐘頭以來一直使他不舒服的椅子上。他彷彿像一隻鳥一樣浮在半空中，當音樂如河水一般在教堂裏奔流，充

塞著拱門、衝擊著四壁的時候，人就和他一起振翅翱翔了，隨著它往東或往西。他好自由，好幸福。陽光四射……他迷迷糊糊地睡了。

祖父黃昏散步時，經常帶著他一起去，他拉著老人的手，在他身邊跑著。他們常穿過犁過的田，田野聞起來又甜又香。蚱蜢在草中叫著。大烏鴉站在路上遠遠望著他們，他們一走近，就笨重地飛開了。

祖父會乾咳幾聲，克利斯朵夫明白他的意思：祖父很想說個故事，但是卻要裝成是小傢伙要求他講的一樣。克利斯朵夫倒也沒有讓他失望，這對祖孫彼此都很了解。祖父非常喜歡這個孫子，發現孫子是個好聽眾，更使他非常快活。他很喜歡說自己過去的事，或是古今的偉人故事。說著說者，人就慷慨激昂了起來，像小孩子一樣歡愉地發著抖。

講到古代英雄的壯烈事蹟時，祖父的臉孔煥然生光。他的語調莊嚴肅穆，有時簡直聽不到，而他又想使聽者在緊要關頭時被吊足胃口，所以就會停下來，斷斷續續地擤著鼻涕，等到孫子不耐煩而焦急地問：「然後呢，爺爺？」他快活得心都要跳出來了。

等到克利斯朵夫大了點，了解了祖父的伎倆，就故意裝做對故事的結尾毫無興趣，使老人很傷心。不過目前他是完全被這說故事的人的魔力所吸引了。祖父講到悲壯的地方，常常要插上一些教訓的話，克利斯朵夫比較不喜歡聽。祖父說的話也常是含含糊糊，或是腦中想到什麼就說什麼，他還時常用些不恰當的手勢來加強說話的力量，孫子恭恭敬敬地聽著，認為爺爺口才非常好，只是有點煩人。

這小傢伙身上，有著何等豐富的氣力、歡愉、和驕傲啊！他的活力多麼充沛！身體和心靈無時無刻

不在動著。一股永遠不倦的熱情，對什麼都會興奮的熱情。一場甜美的夢、一座冒著泡泡的井、一個無窮的希望、一陣笑聲、一首歌，永遠不醒的酒醉。人生還沒有抓住他，他總是逃開了。他在無窮中自由自在的游泳，多麼快活啊！他生來是要過快活日子的！他全心全意地相信幸福，並且以全副力量去抓住幸福……

不過生命很快就會要他恢復理智了。

克拉夫特家原是比利時北部安特衛普人。老約翰·米謝爾少年時愛打架滋事，後來鬧了事，就逃離家鄉。大約在五十年以前，他定居在這個小鎮上，紅色的屋頂、綠蔭濃密的花園參差地散布在一個和緩的山坡下，倒映在灰綠的萊茵河裏。他是一個出色的音樂家，所以很快就獲得當地人士的賞識。

四十年前，他娶了王府樂隊指揮的女兒克拉拉·沙都魯，然後繼承了岳父的差事。克拉拉是個文靜的德國女人，只喜歡燒菜和音樂，對丈夫的尊敬只有對父親的敬愛可以比。米謝爾也很喜歡她，兩人和睦相處了十五年，生了四個孩子，然後克拉拉死了，米謝爾非常傷心。五個月以後，又娶了奧蒂麗·蕭茲。奧蒂麗才二十歲，紅通通的面頰，老愛笑。結婚八年以後，她也死了，給他生了七個孩子，連原先的一共有十一個孩子，但是只活了一個。三年前奧蒂麗的死是他最大的打擊，不過過了一段時間後，米謝爾又定下心了。

他心地善良，身體健壯，天生就有摒拒悲愁的力量。他時常會狂笑，像孩童般無憂無慮地狂笑。而不論內心如何的悲傷，他絕不肯少喝一杯、少吞一口，也從不放棄音樂。在他的指導之下，親王的樂隊

在萊茵河一帶倒有了小小的聲名，而他強壯的體格和暴躁的脾氣，也遠近知名了。他很努力來克制自己，但是卻白費氣力，因為這個外表剛烈的人實際上是懦弱的，生怕敗壞名譽。他愛禮數，又怕別人指責，然而他的熱血偏又在體內奔騰著，不聽他的指揮。一次他大發脾氣了以後，樂隊幾乎要罷奏，他就提出辭呈，心想人家會念著他服務多年的情分上留他，結果卻沒有，他只得傷心的離開了。

從此他就不知該怎麼消磨時間。他已是七十多歲的人了，但是還很健壯，仍然工作著，一天到晚在城裏跑來跑去教課、辯論、長談，參加其他的活動。他心思也巧，能想出各種方法來消遣，他會修理樂器，改良樂器。同時他也嘗試作曲，並且很看重自己的作品。

他在音樂方面的表現並不比他說話高明，但他仍然欺騙自己。他多希望能說話、寫作，作個大音樂家、大演說家。這是他心靈深處的創痛，他從不肯告訴別人，自己也不肯承認，更試著不去想它，但他偏會不由自主的想起來，一想到就覺得心灰意冷。

於是，米謝爾就把自己的雄心大志放在兒子身上。起初梅雪瓦也頗有不負父望的可能，他自小就有音樂天才，學習又快，所以不久就成為出名的小提琴家，不但在音樂會上出盡了風頭，且受盡了他人的崇拜。他鋼琴也彈得好，還會演奏別的樂器，加上他很會說話，長相也不差，雖然略嫌笨拙，但確實是德國人認作古典美的那種型：沒有表情的寬闊額頭，粗獷但勻稱的線條，一叢卷曲的鬍子。

老米謝爾對於兒子的成功，大為得意，他自己就從沒有彈奏好一樣樂器。說實話，梅雪瓦要表達自己的思想是毫無困難的，問題是，他根本不去思想。他就像一個平庸的喜劇演員，拚命注意音調的抑揚頓挫，但是卻不注意所要表達的內容，只知道又焦急又自負地看觀眾對他聲音有什麼反應。

奇怪的是，他雖然老留意別人對他的觀感，像他父親一樣，也尊敬社會傳統，但是他身上卻有股狂亂、出其不意的氣質，使人家都說克拉夫特家的人總是瘋瘋癲癲。最初這對他並沒什麼影響，似乎這種古怪正可以證明他是天才，因為一般人都認為藝術家是絕不會明理的。但是不久以後，他的放縱根由被發現了，原來是酒的關係。

在他的荒唐婚事（一般人都把它看做荒唐的，所以在他眼裏也是如此）以後，他愈來愈沈迷酒鄉。他深信自己技藝高超，因此很快地他也喪失了這些技巧。別的演奏家取而代之，備受羣眾的愛戴，使他非常難過，但是他不但不振作，反而因失意而絕望了。他常會和一班酒友公開把敵手毀謗一頓，以作爲報復，他又癡想去繼承父親的樂隊隊長之職，結果別人任命了另外一個，他就認爲人家是故意爲難他，而作出懷才不遇的神氣。他藉著自己父親的聲望，還保住樂隊提琴手的職位，但是城裏教課的差事卻漸漸減少了。這個打擊固然傷了他的自尊心，他的經濟更是大受影響。幾年以來，因爲運氣不好，家庭的收入已經減少了許多。過完了富足日子以後，困境來了，而且一天天加劇。梅雪瓦卻當不知道一樣，他在裝扮和享樂方面，並沒有因此而少花一文。

他不是壞人，而是個說好不好，說壞不壞的人，不過這種人說不定反而更糟。他意志軟弱，沒有道德勇氣，卻自以爲是個好父親、好兒子、好丈夫、好人。假設他所認爲的「好」，只是一種動不動就心軟的好心，像動物一樣愛護家人就像愛自己一樣，那麼他或許也算是好人吧！你也不能說他很自私，他的個性還不夠做到這一點，他什麼都不是。這種人是最可怕的，像個丟到空中的死物一樣，他們一定會掉落，而在掉下來的時候，他們會把自己所有的東西也一塊兒拉下來。